

证券代码：002807

证券简称：江阴银行

公告编号：2024-024

##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专项说明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拟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90 元人民币（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本行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具体股权登记日期将在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明确。
- 截至未来分配方案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若本行总股本存在变动，本行将按照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权益分派。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的简要原因说明：本行目前正处于稳步发展阶段，内源性资本补充需求较大，为积极应对经济金融环境变化，增强风险抵御能力，更好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兼顾银行业资本监管趋严的要求等多方面因素。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就本行审议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做出以下说明：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本行利润总额 178,101.30 万元，税后净利润 174,629.98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477,554.4 万元，本行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470,171.80 万元，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报表数据孰低原则，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70,171.80 万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463.00 万元；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0,000.00 万元；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65,000.00 万元；

4.综合考虑股东投资回报、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及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本行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90 元人民币（含税）。若以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前一日的总股本 2,461,392,789 股为基数，将派发现金股利 46,766.46 万元。上述分配方案执行后、余下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其他因素致使本行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8 亿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4.68 亿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4.79%，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 （一）本行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本行所属行业为金融业-货币金融服务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信贷及金融市场等业务的开展需要充足的资本金予以保障。在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环境下，潜在信用风险上升导致银行业整体信贷质量承压、业务竞争加剧、息差持续收窄，经营环境因素的改变对银行业的发展提出了新的挑战。本行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工作，不断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同时也积极顺应资本监管趋严的趋势要求，确保较高的资本充足水平及资本质量，从而进一步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与水平。

###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本行目前正处于稳步发展阶段，本行坚守市场定位，聚焦主责主业，始终坚守立足“农小”、专注“普惠”，扎根“县域”，不断夯实做小做散的战略定位，加速推进场景金融、消费金融、财富管理和网点转型，提升数字化转型能力，助推全行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当前，本行各项业务保持稳中有进的态势并具备广阔的成长空间，充足的资本金将为我行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保证。因此在确定股利分配政策时，本行努力确保业务持续、稳健增长的资本需求，使其能够满足本行的可持续发展。

### （三）公司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2023 年度，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38.65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8 亿元。本行公司治理结构完善，财务状况良好，经营稳健，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2024 年，本行将继续围绕全行 2023-2025 年战略目标，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转型高质量发展。本行将积极助力三农、小微企业，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因而本行适当留存利润以补充核心一级资本，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保持较高的资本充足水平及资本质量，有利于保障公司 2024 年的稳健经营发展。

#### **（四）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2023 年本行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全部用于充实本行资本水平，预计本行 2024 年度将持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继续保持稳健的回报水平。相关预计收益水平亦受宏观经济形势发展、资产质量变动、资产利率水平等多种因素影响。

#### **（五）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提交本行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时，将按照有关监管要求，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的便利条件，本行将披露分段表决情况。本行建立健全了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热线、对外邮箱、互动易平台提问等多种方式来表达对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诉求。同时，本行还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等形式，及时解答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 **（六）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本行将紧扣董事会和监管部门各项决策部署，未来仍将坚持稳健的经营宗旨，围绕区域经济发展趋势，发挥自身优势，坚持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中小微企业，突出“公司金融、普惠金融、零售金融、同业金融”四大利润板块，打造“产业振兴、小微普惠、社区生活、财富管理”四大银行，努力建设专业化服务更精益、数字化转型更明显、精细化管理更深入，资本市场化更充分、综合化经营更具特色的现代化农商银行，不断提升服务质效和经营效益，实现本行企业价值的显著提升。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行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 监事会意见

本行 2023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本行当前的实际情况和持续稳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故意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本行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本行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本行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 日